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递铺街道恒林 B 区办公楼 107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江林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租赁海外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为了更好地促进公司跨境业务的发展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 eFulfill,Inc.向 PELOTON INTERACTIVE, INC.租赁位于美国新泽西州林登市的仓库，租赁面积为 250,000 平方英尺（约 23,225 平方米），租赁金额（含税）为 1,731.35 万美元（折合人民币约 12,371.90 万元,采用 2024 年 8 月 12 日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 7.1458 进行换算），保证金 127.5 万美元（折合人民币约 911.1 万元），租赁期限 53 个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恒林股份关于租赁海外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15 日